



早期: "核心议题典范" 在台湾,



现在"政策制定典范"的型态:唯损益比

简单来说,就是区别于过去对"需求性、根属性、解决力、损益比"等核心议题同等重视的 评判模式,转为只重视最后的损益比一一就"核心议题典范"和"政策制定典范"的转变脉络而 言,其背后的理由是:"**核心议题典范**"认为,辩论赛中正反双方的角色是"政府vs民众"的关 系,所以反方只要站在"民众监督政府的立场"质疑正方政策即可;而"**政策制定典范**"则是将 正反双方视为"两个对等的政策提案者",因此采取这种典范的评审,不只看"反方对正方的 质疑"有无道道理,还会看"双方政策"损益比较的结果:也就是,何者更加利大于弊?